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A Partnership Model: Analysis on the Indigenization Process of Hong Kong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Ho, Ellis Ming-cheung
Publisher	Christian Study Centre on Chinese Religion and Culture, Chung Chi College
Rights	Christian Study Centre on Chinese Religion and Culture, Chung Chi College, Shatin, Hong Kong
Download date	2026-09-12 09:47:11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70348

A Partnership Model:
Analysis on the Indigenization Process of
Hong Kong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中西合作的典範
香港宣道會本土化過程研究

ELLIS MING-CHEUNG HO
何明章

Abstract

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Mission established its operation base in Hong Kong in the 1950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Mission's policy, indigenization took priority from the start, being executed in a methodical, step-by-step manner. Hong Kong Chinese and Western mission personnel worked together in harmony toward this goal. This paper aims to investigate and analyze from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ree aspects of the Mission's indigenization policy: self-support, self-propagation, and self-governance. This study will systematically outline how indigenization of the Hong Kong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was achieved.

宣道會在上世紀五十年代立根香港，在教區成立之初已依照美國總會的指示，有計劃及有序地推行本土化政策，並在中、西美好合作的關係下促成本地教會達至自立的目標。本文以歷史學角度，從宣道會本土化政策——自治、自養、自傳——三方面作分析探討，嘗試將昔日香港宣道會本土化的過程勾勒出來。

一、前言

宣道會成立於 1887 年，作為一個信心差會，其創會會章已訂明：「聯會將鼓勵及促進海外宣教工場能夠實施自養的原則。」¹ 至 1927 年，在美國總會的年會上，宣道會再為海外宣教制定更清晰的本土化政策：「讓宣教士在海外建立的教會，最終要達至自養、自傳和自治的三重目標。」² 二戰後，各地信徒已不接受西差會的家長式管治；³ 在這環境下，總會於 1955 年作出了果斷的行動，命令所有宣教工場立刻採取本土化的宣教政策。⁴ 當年，宣道會中國—香港教區雖成立不足三年，但為要遵照總會的指令，亦在本地推行本土化政策，以促成香港教會達至自立的目標。而本文即發掘、整理及分析上世紀香港宣道會西教士將教會管理權移交至華人手上的過程。

「本土化」一詞，是指原初由海外差會所建立、供給與裨助的宗派教會，經過若干日子後，轉化而變成能夠由當地人負起「自治、自養及自傳」責任的自立教會之過程。而「香港宣道會」一

¹ *Constitution of th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Alliance* (New York: The Evangelical Missionary Alliance, 1887).

² “Policies of 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Regarding Self-Support, Self-Propagation, Self-Government in the Indigenous Churches Abroad,” *The Alliance Weekly* 63, no. 2 (January 14, 1928): 18–19.

³ 羅拔尼告洛、約翰沙雲、森姆史圖斯 (Robert L. Niklaus, John S. Sawin, Samuel J. Stoesz): 《全然為主——宣道會百年史》(*All For Jesus*)，許雲嫻、文逢參譯（香港：宣道，1988），284。

⁴ 同上，302–304。

詞，則泛指 1949 年後宣道會在香港的事工與組織，這包括：在 1950 年成立的「全中國委員會」(All-China Committee)、1953 年建立的「宣道會中國—香港宣教區」(C&MA China–Hong Kong Mission Field)、「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⁵與旗下所有堂會與機構、亦包括 1992 年以前的宣道會「香港西差會」(Hong Kong Mission)。不過，這一名詞並不包括與宣道會甚有淵源的「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⁶該組織雖在 1940 年由宣道會西教士創立，但卻從未加入宣道會；該會在成立一年多就發生日本侵佔香港的事件，當時西教士被日軍俘虜，教會隨即由華人自理，直至今時今日；因此，本土化的概念不大適用於該教會組織。

至於香港宣道會本土化的研究，曾涉足的有梁家麟之《華人宣道會百年史》、⁷溫以壯的《宣道會在中國和香港的宣教夥伴溯源》、⁸李潔欣之《香港基督教宣道會差傳事工研究》⁹及本文作者〈滕近輝牧師與香港宣道會〉¹⁰的文章。不過，梁氏只簡單扼要地陳述了香港宣道會在各方面的發展，篇幅短少；而溫氏的研究只專注於差會與本地教會合作的範疇上；李氏的研究只關注本土差傳方面的事宜；而〈滕近輝牧師與香港宣道會〉一文則主要探討滕近輝在香港宣道會的工作。所以，上述著作並未就昔日香港宣道會本土化作有系統的整理與研究。因此，就本篇文章，筆者是運用中、西兩會（區聯會與西差會）的文獻，將該會本土化「自治、自養及

⁵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的前身是「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堂聯會」，見下文。

⁶ 「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是由宣道會華南區西教士貝光道牧師(John Bechtel)於 1940 年 12 月 1 日建立（當時堂會名稱是：廣西宣道會香港分堂）；現時，香港教會人士簡稱該組織為「中華宣道會」或「塘宣」，而「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旗下的堂會與機構則稱為「香港宣道會」。該會由始至終沒有加入「宣道會香港區聯會」和「宣道會國際團契」(Alliance World Fellowship)。

⁷ 梁家麟：《華人宣道會百年史》（香港：建道神學院，1998）。

⁸ Wan Yee-chong, "History of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Partnership in China and Hong Kong" (PhD dissertation, Western Seminary, 2002).

⁹ Li Kit-yan, "A Study of the Missionary Activities of the Hong Kong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Church" 香港基督教宣道會差傳事工研究 (master's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5).

¹⁰ 何明章：〈滕近輝牧師與香港宣道會〉，「滕近輝牧師的事奉、思想與人生——華人教牧學術研討會論文專輯」，《建道學刊》45 (2016 年 1 月): 105–130。

自傳」三個方面作一整理與分析，盼望能夠填補這課題研究上的空缺。

二、華人聯會的建立

1887 年，宣信(Albert Benjamin Simpson)在美國成立宣道會，倡議聯合各方信徒，以追求聖潔生命與推行普世宣教運動為要旨；其宣教策略，是以最快捷及最直接的方式到未聞福音的地方佈道與建立教會。該會成立首年，便派出宣教士來華。這些宣教士進入中國以後，分別在內陸省分建立了華中、華南、華西及川黔四個教區，並建立了不少信徒與教會。宣道會在中國大陸的工作，主要集中在窮鄉僻壤的村鎮內進行，期間經歷了義和團之亂、非基督教運動、日本侵華及國共內戰等。因局勢變化及戰亂之故，宣道會西教士輾轉進出中國，在內地斷斷續續工作約有六十年之久。

至 1949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該會所有西教士撤離中國大陸，南下香港等候美國總會進一步的指示。其後，大部分西教士被派往東南亞繼續宣教工作；但亦有數位因希望延續「建道聖經學院」及「宣道書局」的使命而堅決留下；經與總會多番爭持，他們終獲允許暫留香港，並籌組宣道會「全中國委員會」一臨時性組織以處理各項事務。¹¹ 至 1953 年 7 月，美國總會看見他們在難民中工作的成果，才批准成立宣道會「中國—香港教區」。從這時起，宣道會正式在香港落地生根，且在日後茁壯成長。

香港宣道會推行本土化的肇始，是在 1956 年，這時教區成立不足三年的時間。因應總會的指令在本地實施本土化政策，西差會通過兩項議決：一、在本地堂會推行「五年自養計劃」(Self-

¹¹ A. C. Snead, "China and Communism and Alliance Missions," *The Alliance Weekly* 84, no. 48 (November 26, 1949): 766; A. C. Snead, "China Situation and Transfer of Missionaries," *Report of Deputation by Foreign Secretary, May 28–August 25, 1949*, 4.

Support Program)；二、各堂代表籌組成立本地聯會。¹² 當年，香港教區已建立了九間堂會。¹³ 西差會為有效開展相關工作，委任丘育靈牧師與滕近輝先生為特別顧問；他們兩人曾在西方國家接受高等教育，是當時香港宣道會難得的本地人才。他們的任務，主要是作為西差會與本地教會的橋樑，聯繫和團結各個堂會；而最終目的，是帶領教會走本土化的道路。¹⁴

早年，本地堂會完全由西差會直接管轄，經濟和人事都是西教士主持和分配。在各堂會的聯繫上，除了由西差會主導的「青年事工委員會」及定期的「同工聯禱會」，再沒有其他聯合的工作與組織。¹⁵ 當年宣道會華人信徒有如下的描述：「彼此接觸的機會很少，雖然近在一地，卻遠如天涯。」¹⁶ 香港教區若然要推動本土化政策，首要工作必然是促進堂會間的相互溝通，然後再籌組華人聯會；唯有如此，各堂才能凝聚共識，一起向自立的目標進發。

因此，在 1956 年 6 月，香港區會出版了一份屬於本地各堂會的月刊：《宣道消息》。在刊首裏，主編滕近輝先生開宗明義說明刊物是承擔着五個使命：

- 一、使本會各堂之間獲得密切的聯繫；
- 二、使本會各堂在工作上收互相勉勵之效；
- 三、使本會信徒彼此間之代禱更具體更確定更廣泛；
- 四、報導世界各處宣道會的動態；

¹² “Minutes of the China–Hong Kong Conference in the Year of 1956” (The C&MA China–Hong Kong Field, 1956).

¹³ W. C. Newbern, “The Chairman’s Report for the Year 1956–1957” (The C&MA China–Hong Kong Field, 1957).

¹⁴ Ibid. 〈主日學事工委員會成立〉，《宣道消息》1.2 (1956 年 7 月): 9。

¹⁵ 陳惠榮：〈論香港宣道會教會之增長〉（神學士論文，建道神學院，1973），9–10。

¹⁶ 〈寫在刊首〉，《宣道消息》1.1 (1956 年 6 月 15 日): 1。

五、傳遞福音或培靈的信息。¹⁷

滕先生呼籲宣道會人士踴躍投稿，刊登各堂訊息。¹⁸ 另外，刊物內亦經常報導香港區會各種會議的內容與花絮。而為了使各堂會友能認識宣道運動的本質、歷史及發展，滕氏翻譯了大量美國總會刊物的文章，如：宣道會的歷史、四重福音的教義、宣信牧師的講章，並其他宣道會教區的動態等等。這刊物一直維持至七十年代，期間肩負聯繫各堂會的重要角色。

除此之外，香港區會自 1956 年起，積極推動本地堂會的聯合事工，並籌組了多個委員會，分別由各堂會牧者傳道、建道神學院老師及西教士等組成。這包括在 1956 年 4 月成立的「佈道事工委員會」，該會由滕近輝先生擔任主席，旨在聯合各堂會及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¹⁹ 的力量，一起推動本地的佈道工作。²⁰ 同年 5 月成立了「擴展堂址委員會」，由王雋壹女士任主席，主理各堂購置堂址的安排。²¹ 同年 6 月成立了「主日學事工委員會」，劉福群師母(Mrs. William C. Newbern)、貝光道師母(Mrs. John Bechtel)及彭惠華小姐三位為委員，負責組織、推動及計劃各堂主日學工作。²² 香港區會除成立以上不同的委員會外，亦籌辦各式類型的活動，如：同工退修會、青年退修會、青年聯合禱告會等。透過聯合活動，不同堂會之間有大量機會作多方面的交流與互動，彼此切磋與激勵。

¹⁷ 同上。

¹⁸ 同上。

¹⁹ 當時的「香港宣道會」與「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關係十分密切，很多事情都是一起進行。

²⁰ 〈本會佈道事工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宣道消息》1.1 (1956 年 6 月 15 日): 4-5。

²¹ 〈擴展堂址委員會會議記錄〉，同上期刊，6。

²² 〈主日學事工委員會成立〉，9。

直至 1957 年 7 月，宣道會香港教區各堂主任組成了「基督教中華宣道會香港區主任會」。²³ 1958 年，在西差會的策動下，本地信徒積極籌建由各堂代表組成的聯會。²⁴ 及至 1959 年 1 月，由華人組成的「宣道會香港堂聯會」（下文簡稱「堂聯會」）正式成立，各堂代表選出滕近輝牧師為聯會主席、丘育靈牧師為副主席。各堂代表同時落實「五年自養計劃」，期望在五年內可脫離西差會的財政援助。²⁵

堂聯會成立之後，標誌着本地華人信徒開始有份參與策劃本地教會的發展；雖則當時西差會在區會內仍有絕對的主導地位，但西教士在一些重大決策之前，必會事先諮詢堂聯會的意見，尋求華人牧者的共識與贊同，方下決定。「天台學校和教會」事工是為最佳例子：六十年代初期，西差會發現在徙置大廈天台開辦學校和教會是最便宜及切實可行的宣教方案；當時，西差會主席季維善牧師 (Rev. M. G. Griebenow) 於 1961 年 8 月在長洲建道神學院的中、西同工退修會中，曾向華人同工講解相關事情，尋求共識，並希望他們全體一致支持方案：

我們預期各位在此退修會中，將會對「天台學校及小禮拜堂」此整項工作，加以坦誠之研究及徹底的評價。除非堂聯會對此項工作能表示完全贊同，並能負起管理方面之全部責任，差會才會繼續供給經費以興建更多此類的天台學校及小禮拜堂。²⁶

1962 年初，堂聯會作進一步改組，並易名為「宣道會香港區聯會」（下文簡稱「區聯會」）。聯會在 2 月 26 日假宣道會北角堂召開代表大會，詳細擬定區聯會的會章。當日由各單位派出的代表

²³ 姚添壽：〈滕牧與我〉，《都是恩典——滕近輝回憶錄》（香港：宣道，2009），154。

²⁴ Newbern, "The Chairman's Report for the Year 1956-1957."

²⁵ 〈消息叢報〉，《宣道消息》3.5 (1959 年 3 月): 15。

²⁶ 季維善 (M. G. Griebenow)：《宣道會差會工作報告書》（香港：宣道會香港西差會，1961 年 8 月），2。

共有 35 名，就會章內容各抒己見。3 月 24 日，各代表再回北角堂接續上次會議，並在會議上通過〈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會章〉。²⁷

及至 1963 年 3 月 9 日，區聯會正式召開第一屆代表大會。區聯會的代表除堂聯會原有的各堂會代表之外，還加入了建道神學院、宣道書局、各間學校及其他單位的代表；他們雲集北角堂，按照會章選舉執行委辦及各部部長。第一任的執行委辦分別為：主席滕近輝牧師、副主席都乾初先生、王澤生牧師、曾式中先生及李非吾牧師五人。另外，大會亦通過聘請建道神學院院長劉福群牧師 (Rev. William C. Newbern)、西差會主席白德三牧師 (Rev. Robert Patterson) 及資深華人牧者丘育靈牧師為區聯會顧問。²⁸

宣道會香港區聯會的設立，標誌着本土教會/區會邁向自治的步伐。從這時候起，每年一度的代表大會是為香港宣道會最高之決策機構。而區聯會五位執行委辦則由各單位代表於大會中選出，任期兩年；其職責是領導本地所屬堂會與機構、制定整體方向、聯合各單位的力量以推動傳道事工。另外，執行委辦會之下亦設有不同部門，²⁹ 區聯會將早前於教區內各種不同的委員會與聯合事工，全歸入這些部門執掌管理。凡屬本地宣道會的單位，區聯會是有權介入其行政人事，其經濟財產亦有權過問。³⁰ 雖然在六十年代初，香港宣道會各堂會及機構與達至自立的目標尚有一大段距離，很多工作仍需要西差會的督導與幫助；但當年區聯會的成立，確是日後本地教會能夠獨立於西差會、走上自立道路之最佳預備。

²⁷ 〈會聞〉，《宣道消息》6.1 (1962 年 3 月): 9。

²⁸ 〈會聞〉，《宣道消息》7.2 (1963 年 4 月): 10。

²⁹ 區聯會成立之初共有九個部門，分別為：傳道部、青少年部、主日學部、婦女部、聯誼部、教育部、福利部、國外佈道部及文字部。

³⁰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會章〉，《宣道消息》9.2 (1965 年 4 月): 15–19。

三、堂會和區會達至自養的道路

（一）推行「五年自養計劃」

如上所述，早在 1956 年，香港西差會已通過在本地教會推行自養計劃。但計劃真正開始實施，卻在三年之後，即 1959 年 1 月宣道會堂聯會成立之時；當日，各堂代表「草定五年計劃，決定在五年內完全自立〔養〕，俾西差會有力開闢新工作。」³¹

當年，香港宣道會有九間堂會（下文稱這些在早年成立的堂會為「第一代堂會」³²），分別為調景嶺堂（會友人數 220 人）、竹園堂（118 人）、北角堂（174 人）、筲箕灣堂（124 人）、荃灣堂（123 人）、葵涌堂（65 人）、長洲山頂堂（33 人）、坪洲堂（35 人）及大澳堂（12 人），合計會友約 904 名。³³ 這些堂會每月的總經費，約需港幣\$8,000；其中港幣\$3,000，是由各堂信徒捐獻；換句話說，西差會則每月需要支付\$5,000，才能維持這些堂會的正常運作。而堂聯會的計劃，是在首年（即 1960 年 1 月），將西差會給予本地教會的資助，縮減五分之一至港幣\$4,000；然後逐年遞減，並期望在 1964 年本地堂會能達至自養的目標。³⁴

計劃實施的首年（1960），總體來說，本地教會能達至預期的理想，將西差會資助金額每月縮減港幣\$1,000。³⁵ 計劃第二年（1961），堂聯會已有三間堂會開始無須西差會的資助；這三間堂

³¹ 〈消息叢報〉，《宣道消息》3.5 (1959 年 3 月): 15。

³² 「第一代堂會」是指「五年自養計劃」實施之前，宣道會在香港最早建立之九間堂會。

³³ 早年加入宣道會調景嶺堂的會友，在這時已大多遷往台灣或流失。

³⁴ W. C. Newbern, "The Chairman's Report for the Year June 1958–June 1959" (The C&MA China–Hong Kong Field, 1959).

³⁵ Robert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for the Year 1960" (The C&MA China–Hong Kong Field, 1960); "The Ministry of Prayer," *The Alliance Witness* 95, no. 8 (April 20, 1960): 15.

會分別為北角堂、長洲山頂堂及剛加盟聯會的忠主堂。北角堂座落於較富裕的地區，聚會人數亦年年增長，因此能夠率先達標；不過，當年堂主任滕近輝牧師還是要依賴在建道神學院授課的薪酬。另外，長洲山頂堂因設立在建道神學院內，故該堂不像其他的堂會要為購買或租借聚會地方而花費大量金錢；況且當年堂主任梁得人牧師是兼任宣道書局《少年良友》的工作來維持生活。而忠主堂則靠包忠傑牧師(Rev. Paul H. Bartel)在海外的募捐，因此不需接受西差會的援助。³⁶

不過，當年有部分堂會邁向自養的進度並不理想。這些堂會面對最大的困難，就是高昂的租金；而唯一長遠解決問題的辦法，就是購置自己的物業。雖然自 1956 年起，西差會已代表堂會向銀行借款並願意承擔所有利息以協助購置堂址，³⁷ 可是當時香港的樓宇價格確實是遠超這些堂會所能承擔。³⁸

有見及此，美國總會在購堂的事宜上提供更進一步的援助，透過香港西差會提供「堂會自籌、差會贈予、差會借貸」各三分一的購堂資助及貸款方案（見下文），以紓解部分堂會的財政壓力；有些堂會因受益於這方案，因而能夠自養自足，不再需要西差會的援助。自養計劃實施第三年（1962），再有另外四間本地堂會開始脫離西差會的供養；而西差會每月的資助金額則減至\$2,170。³⁹ 計劃實施第四年（1963），除坪洲堂及大澳堂的形勢比預期嚴峻之外，其餘七間「第一代堂會」的進展都非常理想。⁴⁰ 在這個時候，某些經濟實力較強的堂會，已開始有餘力協助經濟較弱的堂會，以補他們的不足。⁴¹

³⁶ M. G. Griebenow,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June 1961."

³⁷ 〈擴展堂址委員會會議記錄〉，《宣道消息》1.1 (1956 年 6 月 15 日): 6。

³⁸ Griebenow,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June 1961"; "The Ministry of Prayer," *The Alliance Witness* 95, no. 26 (December 28, 1960): 10.

³⁹ Ibid.

⁴⁰ Robert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3."

⁴¹ "The Ministry of Prayer," *The Alliance Witness* 98, no. 13 (June 26, 1963): 13. 文章內容並沒有提及這些堂會的名字，經濟援助可能是透過區聯會發放給有缺乏的堂會。

「五年自養計劃」最終如期在 1964 年 2 月完滿結束；截至 1963 年尾的統計資料，在「宣道會香港區聯會」的旗下，共有 10 間有執事會組織的堂會（已「自立」的堂會），及 9 間成立不久尚未自立的堂會；⁴² 會友人數合共約 1,800 名。⁴³ 相比起計劃實施之前，在短短五年內，香港宣道會無論在人數或堂會的數量都增加了一倍。在這以後，除了一些個別特殊性質的事工外，本地教會不需再依賴西差會的資助而能夠自行運作、發展事工。而本地華人組成的聯會，開始擔起西差會在財政上援助堂會的角色。六十年代下旬，區聯會除負責推動各項聯合事工以外，主要工作仍是協助旗下堂會達至自養的目標。⁴⁴

（二）購堂資助與貸款計劃

如上所述，自 1956 年起，西差會已開始代表各堂會向銀行借款，並願意承擔一切貸款利息，以促進本地教會的建堂事宜。至 1961 年，美國總會見香港樓宇價格昂貴，因此在購堂的事宜上提供更進一步的援助。當年，宣道會海外傳道部秘書長王路易牧師(Rev. Louis L. King)向香港教會提供「購堂資助與貸款計劃」，香港西差會稱之為 The Foreign Department Gift-Loan Plan，⁴⁵ 方案是申請資助及貸款的堂會必須首先符合以下條件：

堂會（申請單位）必須藉十一奉獻或其他捐獻的收入，有足夠能力承擔以下開支：

⁴² 根據筆者的考查，這 10 間自立的堂會分別為：調景嶺堂、竹園堂、北角堂、筲箕灣堂、荃灣堂、葵涌堂、坪洲堂、忠主堂、希伯崙堂及觀塘堂。另 9 間尚未自立的堂會分別為：李鄭屋堂、宣仁堂、宣恩堂、宣愛堂、錦田堂、大埔堂、大澳堂、長洲山頂堂及杯澳堂。

⁴³ Robert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4"; Anthony G.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以上兩份報告的統計數字均包括「九龍塘中華宣道會」堂會的數字。

⁴⁴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會章〉，19。

⁴⁵ Anthony G.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7."

- 一、支付所有堂會牧師及同工的生活費；
- 二、支付目前所租用作為聚會地方的全部租金；
- 三、支付聚會及聚會地方相關之一切雜用，如：水、電費用等。⁴⁶

當堂會符合這些基本條件以後，接下來的步驟是：

必須設法籌集購堂預算費用的三分之一，作為購買或興建禮拜堂之經費。⁴⁷

當堂會完全符合以上條件，香港西差會便將購堂預算費用三分之一贈予堂會，並將另外的三分之一費用以無息貸款借給該堂。獲資助的堂會必須在指定之年限內分期歸還整筆貸款（通常在十年內）。此計劃最為特出之處是其可持續性；每當堂會歸還款項的時候，西差會都將之撥歸香港堂聯會/區聯會之司庫，以作為本地教會的「購堂基金」（西差會稱之為 *The Revolving Fund of the National Church*）。⁴⁸ 日後，本地聯會則可動用該基金的款項，以同樣的方式資助轄下堂會興建或購置禮拜堂；⁴⁹ 此措施使資金可多次使用，在不同時期按個別堂會的需要提供協助。

1962 年，筲箕灣堂率先向西差會申請是項計劃以擴充聚會的地方，成為最先享用這方案的堂會；隨後，該堂在經費上已脫離西差會的援助，達至自養。⁵⁰ 1964 年，荃灣堂亦透過計劃，購得大河道天保大廈三樓三個單位作為堂址，並在 12 月 19 日舉行新堂奉

⁴⁶ 季維善：〈宣道會差會工作報告書〉，3-4。

⁴⁷ 同上。

⁴⁸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⁴⁹ 季維善：〈宣道會差會工作報告書〉，3-4。

⁵⁰ M. G. Griebenow,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June 1962." 在 1962 年 8 月，筲箕灣堂宣布達至自養的目標。另參考 W. H. Holt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June 1966."

獻禮，展開全新的一頁。⁵¹ 1966 年，香港政府發展葵涌區，葵涌堂在傅屋村的堂址需要清拆以進行填土工程，因此該堂透過計劃購買名德大廈三樓相連的單位作為堂址，以解燃眉之急。⁵² 1967 年，觀塘堂開始意識到天台學校可能會被取締，便向西差會申請購堂援助；⁵³ 最後該堂的據點由徙置區大廈天台轉移到牛頭角定安街的自置物業，因此免除了日後政府收回天台而沒有聚會地方的危機。同年，美國總會斥資美金\$90,000，以一半餽贈一半借出的形式來擴展北角堂；但北角堂亦必須先行籌得另一筆款項（美金\$45,000）。⁵⁴ 同年 12 月，北角堂最終以港幣\$580,000 購得雲華大廈四樓。值得一提的是，美國總會借予北角堂美金\$45,000 的款項，大大增添了日後區聯會購堂基金的儲備，這對促進本地堂會的本土化有相當的助益。⁵⁵

至 1969 年，美國海外傳道部透過香港西差會借給本地堂會的貸款累計已有美金\$51,560。在同一時間，香港區聯會的「購堂基金」亦有美金\$15,300，這款項全由各堂的還款累積而成。⁵⁶ 而尊主堂便是首間受益於本地聯會購堂基金的堂會，以致能夠在 1968 年購買銅鑼灣永興街三樓的商用單位作為堂址。這次購置堂址，是香港宣道會本土化的一個重要里程。⁵⁷ 其後，有不少堂會都是透過區聯會購堂基金的協助，來購置物業以作基址和聚會。

⁵¹ 〈荃灣新堂感恩奉獻典禮·都乾初先生接受牧師聖職〉，《宣道消息》9.1 (1965 年 2 月 20 日): 7-8。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4"; Robert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5."

⁵² Holt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June 1966";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7."

⁵³ Anthony G.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9."

⁵⁴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7";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⁵⁵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⁵⁶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9."

⁵⁷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四、本土教會達至自傳的過程

教會自傳的能力，是量度教會或教區是否已達至自立的一項重要指標。在現今世代，自傳主要包括教區在「植堂」與「宣教」兩方面的發展；唯擁有這兩項能力，教會才算是真正自立，能夠不斷擴展且生生不息。

（一）推動本地植堂

早在 1957 年，香港教區主席劉福群牧師在暑期同工進修會上，曾經向一眾華籍同工大聲疾呼，要求他們學效宣信的精神，將福音在本地廣傳開去。劉牧師認為，當時港島、九龍及新界還有很多生活在荒山野地的居民，尚未聽聞福音；他十分期盼本地同工能深入每一個村落進行探訪與佈道。因此之故，在該年 9 月，香港教區成立了一個全新單位，命名為「宣道會新界開荒佈道部」，部長由丘育靈牧師擔任，指導策劃一切事宜；至於該部門實際的開荒佈道工作，則聘請在 1956 年於建道神學院畢業的魏道榮先生負責。⁵⁸

新界開荒佈道部是沿用過往宣道會在廣西傳道的形式，⁵⁹ 以旅行佈道的方法，作巡迴佈道及探訪。魏先生首先選擇新界西貢東北的地方，進行深入的調查及探訪；然後再聯同建道神學院「學生佈道團」，在周末或假期走進各個村落，派發福音單張與舉行佈道聚會。⁶⁰ 及後，他們又轉往新界大嶼山各地視察，並在大澳及杯澳兩

⁵⁸ 魏道榮：〈新界開荒佈道近況〉，《宣道消息》2.5 (1957 年 11 月): 8-11。

⁵⁹ 根據傅堅理牧師(Charles W. Fowler)的理解，劉福群牧師在香港依然十分堅持昔日在廣西傳道的做法，即是派人到山區及鄉村地方作探訪佈道。直至六十年代，劉牧師仍吩咐當時新任職西教士的傅堅理牧師收拾背包前往新界地方露營，以遊走不同鄉村作旅行式的巡迴佈道。

⁶⁰ 魏道榮：〈教會簡史〉，《宣道會大澳堂一九八四年會刊》（香港：該堂，1984），3-5。

處租借房屋，建立佈道據點及隊員休息的地方。⁶¹最後，魏先生在大嶼山建立了宣道會大澳堂。

另一方面，在 1959 年，劉福群牧師向剛成立的堂聯會建議，應積極鼓勵轄下堂會建立分堂；亦提出各堂會應好好利用建道神學院「學生佈道團」的力量，以配合推動事工。劉牧師建議聯會應仔細研究在大嶼山、長洲及荃灣新發展地區建立分堂的可行性，並推舉動員建道神學院的學生，在周末協助佈道的工作。⁶²

不過，當年正是堂聯會推行「五年自養計劃」的時候，各堂會正積極開源節流以達至自養為首要目標；因此劉牧師的這個呼籲，當時只有幾間較有實力的堂會有餘力作具體的回應。首先要數的，是長洲山頂堂，早在 1959 年夏天，該堂開始籌集資金並派遣建道的神學生到大嶼山南部作開荒佈道；1962 年，該堂在杯澳租賃了一小房舍並建立了「杯澳福音堂」。另外，筲箕灣堂亦在 1962 年響應西差會在徙置區辦學與建堂的呼籲，在柴灣的徙置大廈天台上建立了柴灣分堂（即「宣仁堂」）。至於忠主堂方面，六十年代初期有大量會友遷進新落成的東頭村徙置區居住；堂會為牧養他們，透過西差會向政府申請在東頭村的天台上興學建堂，最後獲得批准；並在 1963 年建立了「宣愛堂」分堂。不過，當年建立分堂數目最多者，要算是較具實力的北角堂了；該堂在六十年代分別建立了「錦田堂」、「大埔堂」、「沙田村福音堂」、「灣仔堂」及「愉園堂」等。

直至上世紀七十年代，一些於早年成立的第一代堂會已漸具實力與規模；在這個時候，區聯會與西差會以夥伴合作的形式，開始在港、九、新界新落成的屋邨及新發展市鎮建立分堂。至八十年代，香港宣道會更是有計劃地將資源集中，期望以「植堂」的方式加快福音在本地的傳播；當年區聯會主席滕近輝牧師分別在 1983 年及 1987 年擬定了「香港宣道會植堂十年計劃」及「香港宣道會十年增長計劃」，將植堂的目的、路線與數量清晰闡明。

⁶¹ 魏道榮：〈新界開荒佈道近況〉，8–11。

⁶² W. C. Newbern, "The Chairman's Report for the Year June 1956 – June 1959."

(二) 推動海外差傳

早在 1951 年，全中國委員會已推動在香港的華人信徒建立溝通的平台，並成立了「宣道會華人信徒團契」(Chinese Christian Alliance Fellowship)；⁶³ 其成員大多是在解放前、後，由中國大陸來港的宣道會會友及梧州建道學院的畢業生，這當然也包括在長洲建道聖經學院就讀的二十名學生；筆者相信，當中亦有不少是來自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的信徒領袖。而根據香港西差會的記錄，該團契的建立有其重要的使命與目的：

宣道會華人信徒團契的成立，是本地信徒邁向海外差傳的重要一步。該組織全是由華人組成，其目的是推動在本地與海外華人社群的福音工作。另外，該組織亦會支持現屆〔建道〕聖經學院的畢業生，前赴印尼與越南開展〔在華人社群的〕宣教工作。⁶⁴

當時的背景，正是建道聖經學院在香港舉行首屆畢業禮的時候。⁶⁵ 這批畢業生原本打算返回國內服侍，但因中國局勢及國策的變化，重返國內已成為不大可能的事；⁶⁶ 而香港亦沒有太多傳道職位空缺，因此頓感前路茫茫。⁶⁷ 正當他們惆悵之際，便收到由越南韋郁良牧師及印尼林證耶牧師的請求，希望他們前往當地協助華僑的福音工作；學院頓時刮起前赴東南亞宣教之風。最後，班內有七人願意去越南和高棉，後來又有六人願意前往印尼、菲律賓和馬來西亞

⁶³ “All China Committee Chairman’s Report to the Foreign Department” (All China Committee, 1951).

⁶⁴ 同上。該段文字由筆者翻譯。

⁶⁵ 建道聖經學院在香港的首屆畢業禮在 1951 年 6 月 30 日舉行，這是該學院第 43 屆畢業生；他們二十人全是從梧州南下香港繼續學業之學生。

⁶⁶ W. C. Newbern, “Victory in the Chinese Bible School,” *The Alliance Weekly* 86, no. 49, (December 12, 1951): 778–779.

⁶⁷ 劉福群：《十架與冠冕》（香港：宣道書局，1979），140。

亞，其餘的分別選擇留在香港和澳門工作。⁶⁸筆者相信，當年全中國委員會推動設立該華人團契的目的，主要是集合香港所有信徒的力量，以支持及差派這批畢業生遠赴東南亞宣教。當年，「中國—香港宣道區」尚未成立，若只單靠香港幾位西教士的力量，相信難以成事。

翌年，有八位建道畢業生前赴中南半島宣教，因此全中國委員會再進一步邀請分佈在東南亞的宣道會華人信徒加入這個團契組織，藉此使更多人關注海外華僑福音工作的發展，凝聚更多力量。⁶⁹往後，越來越多建道畢業生加入向海外華人群體宣教的行列，並在不同的地方建立了不少的華人教會。「宣道會華人信徒團契」確是香港信徒邁向海外差傳的第一步；這就如在十五年後（即1966年），「香港區聯會國外佈道團」團長滕近輝牧師在年報所說：「假若我們忽略提及本會於1951年在差傳方面的嘗試，就不甚完全。當年，香港宣道會已經開始意識到，要差遣〔本土〕宣教士往海外宣教。」⁷⁰

此事以後，要等到1958年6月劉福群牧師獲邀前往越南宣道會年會主領聚會時才有所突破；期間，該地宣道會向香港宣道會發出「馬其頓呼聲」，請求香港派人到越南服侍當地華僑。劉牧師深受感動，回港後隨即在同工夏令會⁷¹分享有關事宜。經過一輪商討後，各人議決是項工作完全交由華人同工負責，並隨即成立「中華宣道會國外佈道團籌備委員會」，選出滕近輝牧師為主席；另外，謝友王牧師、丘育靈牧師、謝真如女士及梁得人先生為委員會

⁶⁸ W. C. Newbern, "The Chinese of Southeast Asia," *The Alliance Weekly* 87, no. 38 (September 17, 1952): 608.

⁶⁹ "All China Committee Chairman's Report to the Foreign Department," (All China Committee, 1952); Robert Patterson, "All China Chairman's Report, 1952," (All China Committee, 1952).

⁷⁰ Philip Teng, "Report on the Missionary Program of the Alliance Church Union of Hong Kong," (Hong Kong, 1966). 滕牧師是以英文寫作，筆者將內容翻譯為中文。

⁷¹ 1958年的香港宣道會同工夏令會，在7月7日至12日於長洲建道神學院內舉行。參〈本會同工夏令退修會簡報〉，《宣道消息》3.1 (1958年7月): 7。

成員。⁷² 及至 1960 年，「香港區聯會國外佈道團」正式成立，並嘗試差遣梁得人牧師全家赴越南宣教；但是，梁牧師因簽證問題不獲入境，佈道團未能實際展開工作。⁷³

1961 年 7 月，滕近輝牧師以香港區會主席的身分，遠赴菲律賓三寶顏市(Zamboanga City)出席「宣道會第三屆亞洲會議」(The Third Asia Conference of Alliance Churches)，與亞洲地區宣道會領袖們討論「各國本地教會如何能夠成為宣教的教會」這個議題。⁷⁴ 在會議期間，滕氏被日本宣道會能夠差派第一位本土宣教士遠赴巴西宣教所感動，從此燃亮他對華人教會差派華人宣教士往海外宣教的熱忱。返抵香港後，他將會議中所見所聞向一眾同工分享，眾人同得激勵。⁷⁵ 從這個時候起，香港宣道會由滕牧師及聯會的推動之下，各個堂會透過每年的差傳年會、團契與主日學等，將差傳的觀念傳遞開去；並積極聯合各堂力量將本地宣教士送往海外。

至 1962 年，建道畢業生郭錦仙姑娘，⁷⁶ 獲越南政府批准入境；她經過與國外佈道團商討後，決定前赴越南北部峴港(Da-nang)之華僑中宣教。該地早已有宣道會前廣西西教士何恩民牧師夫婦(Rev. and Mrs. A. G. Kowles)工作了一段時間，但卻苦於沒有華人同工配合，工作難以展開；郭姑娘的加入正好填補了這個空缺。差遣禮在 1962 年 1 月 6 日假宣道會北角堂舉行；這是香港區聯會差遣本地華人到海外宣教之創舉，因此甚具特殊意義。當日，

⁷² 〈消息一束〉，《宣道消息》3.1 (1958 年 7 月): 5。“The Ministry of Prayer,” *The Alliance Weekly* 93, no. 20 (September 24, 1958): 13.

⁷³ 〈本會事工的一個里程碑——記郭錦仙姊妹差遣拜禮〉，《宣道消息》6.1 (1962 年 3 月): 5。

⁷⁴ 王路易(Louis L. King): 〈賀辭〉，收余達心、馮蔭坤編：《事奉的人生》(香港：宣道，1982)，15–16; Louis L. King, “United in Missionary Purpose,” *The Alliance Witness* 96, no. 20 (October 4, 1961): 10–11, 14.

⁷⁵ “An Interview with Dr. Philip Teng,” *The Alliance Witness* 116, no. 1 (January 7, 1981): 19, reprinted by permission from *His Dominion*, Canadian Church Growth Centre, Regina, Saskatchewan.

⁷⁶ 郭錦仙姑娘是建道神學院第 50 屆畢業生，畢業年份是 1960 年；她早年曾在越南接受教育，通越語，對當地人情風俗極為熟悉，因此是合適的人選。

身為佈道團主席的滕牧師在會中致慶賀詞，並宣告香港宣道會國外佈道團正式開展工作。⁷⁷

郭錦仙姑娘被差往越南宣教的事情，令香港宣道會燃起對差傳事工的熱情與關注；各宣道會堂會隨即舉辦不同形式的差傳特會，宣揚往海外傳福音的重要性，並呼籲會眾大力支持區聯會國外佈道團的事工。信徒反應熱烈，相關的金錢捐獻亦源源不斷，以致佈道團有能力差遣更多宣教士前赴海外。⁷⁸ 1962 年 6 月，梁得人牧師夫婦經過五次越南入境的申請，終於獲得簽證並加入宣教行列，他們是繼郭姑娘以後，佈道團所屬的第二及第三位宣教士。⁷⁹ 除越南外，在往後的日子，佈道團亦差遣人員前往馬來西亞、印尼、高棉、台灣等地開展宣教工作。⁸⁰ 直至 1973 年，宣道會香港區聯會國外佈道團與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合作，組成「中華宣道會海外佈道會」；兩個組織遂將各自進行的差傳事工合併，成為一個聯合差會，滕近輝牧師當選主席。1974 年該會出版《馬其頓異象》雙月刊，使香港宣道會及九龍塘中華宣道會會友更能了解宣教士的工作與消息。⁸¹ 1977 年，建道神學院院長滕近輝牧師在校內增設「差傳系」，以培養更多宣教人才，此為華人神學院的創舉。至 1994 年，在與「希伯崙差會」合併為「香港宣道差會」之前，⁸² 「區聯會國外佈道團」及「中華宣道會海外佈道會」合計共差遣超過一百名本地宣教士往海外的地方去。

⁷⁷ 〈本會事工的一個里程碑——記郭錦仙姊妹差遣拜禮〉，《宣道消息》6.1 (1962 年 3 月): 5。

⁷⁸ “The Overseas Church in Action,” *Foreign Field Flashes* (New York: 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 May 1967).

⁷⁹ Philip Teng, “Extending Gospel Light,” *The Alliance Witness* 97, no. 17 (August 22, 1962): 11. 〈會聞〉，《宣道消息》6.4 (1962 年 8 月 23 日): 8。

⁸⁰ 郭瑞榮、凌民興：〈香港宣道會歷年差傳事工發展調查〉，《宣道文礪》20 (1995 年 4 月): 1-4。

⁸¹ 同上，3-4。另參考《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七十週年紀念特刊 (1940-2010)》(香港：該會，2010)，54。

⁸² 1995 年 7 月，「希伯崙差會」與「中華宣道會海外佈道會」合併成為「香港宣道差會」。

除以上提及的事情之外，香港宣道會在差傳方面另一相當重要的部分，要算是「希伯崙差會」所拓展的事工。1960 年，希伯崙堂加盟香港宣道會，其成員大多是廣東南海官山縣前「希伯崙會」的會友；他們繼承了西教士何義思女士(Miss Ruth Hitchcock)的宣教精神，在 1972 年 4 月慶賀十週年（建）堂慶之時，宣告成立「希伯崙差會」。當年，希伯崙堂只有二百多名會友，要設立一個差會以差派人員前往海外宣教，真的是談何容易。然而，堂主任李非吾牧師與會眾懷着宣教的熱忱、堅定的信念，採納「一教會一差會」的模式，積極籌集資金與培育宣教人才。⁸³ 在 1973 年，該會已有足夠能力差遣第一位宣教士賴建鵬牧師，前往加拿大渥太華成立華人宣道會。從這時候起，希伯崙差會的事工一直擴展下去，其宣教士的足跡遍布東南亞、台灣、加拿大、美國及澳洲的華人社區，在海外成立多間華人宣道會堂會。這些堂會大多在經過一段時期後都可以自養自足，能夠脫離希伯崙差會供給之餘，且有自傳的再生能力。⁸⁴ 總括來說，希伯崙差會的成績是相當顯著且令人鼓舞，在 1995 年與「中華宣道會海外佈道會」合併為「香港宣道差會」之前，於短短二十四年內，該會已在海外建立了 16 間自立堂會，並共計差遣了超過 50 位本土宣教士，前往世界各地工作。⁸⁵

五、中西合作促成本地教會自立

以上分別論述了香港宣道會自治、自養及自傳的經過；而該會本土化的成功，實在有賴西教士與華人領袖多年的合作與互信所促成，其進程大概可分成三個階段。早年，為有效推行是項政策，西差會主席暨建道神學院院長劉福群牧師致力物色與栽培本地信徒領袖。如上文所述，丘育靈與滕近輝是西差會所羅致的人才，在 1956 年

⁸³ 李非吾：〈教會踏上蒙福之路〉，《宣道消息》16.3 (1972 年 10 月)：10-12。

⁸⁴ 李非吾：《祂名稱為奇妙——李非吾自傳》（香港：宣道，2006），51-55。

⁸⁵ 《宣道會希伯崙堂四十週年紀念特刊(1962-2002)》（香港：該堂，2002），64。

起委任兩人為區會顧問，冀望他們日後能夠擔起本地教會的領導工作。先說丘育靈牧師，他在四十年代畢業於香港伯特利神學院，曾擔任廣西宣道會香港分堂⁸⁶的堂主任工作。1950年宣道會西教士在香港設立全中國委員會後，選派丘氏前往美國聖保羅神學院深造，條件是畢業後他必須在香港宣道會服務至少十年的時間。⁸⁷丘氏在1952年赴美進修，1953年畢業回香港後受聘為建道聖經學院的講師，教授新約及宣道法。至於滕近輝牧師，他在國立西北大學取得學位，後再轉往蘇格蘭愛丁堡大學進修神學。1950年他學成回國後定居香港，出任基督教刊物的編輯並同時擔任各神學院的兼職講師。1955年獲劉福群牧師邀請加入宣道會，並在1956年出任建道神學院全職教員。⁸⁸以上可見，當時丘、滕兩人是本地教會難得的人才，因此獲得西差會致力栽培與委以重任，並與西教士們一起策劃、推動及籌建各項聖工。他們也接受西教士的差遣，而成為該時期中西同工的重要橋樑。從五、六十年代宣道會的文獻記錄，均可見他們的足跡遍及各個堂會，作聯繫、教導與顧問等工作。另外，他們亦努力聯合其他華人同工籌組各種事工委員會、堂主任會、堂聯會及區聯會等華人組織，為香港宣道會本土化鋪路。

至六十年代，第一代堂會及其同工已漸趨成熟。而滕近輝牧師及都乾初牧師⁸⁹在本地教會的領導角色亦漸漸凸顯出來；他們深得眾華人同工的愛戴，多次獲選為區聯會主席及副主席，⁹⁰帶領本地教會邁向自立的步伐。另外，由滕牧師牧養帶領的北角堂，這時也大大興起，率先脫離西差會的供應而自立。當年北角堂除可以

⁸⁶ 「廣西宣道會香港分堂」是「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的前身。

⁸⁷ “Minutes of the All China Committee, October 31, 1950.”

⁸⁸ 滕近輝牧師與香港宣道會的事跡可參考何明章：〈滕近輝牧師與香港宣道會〉。

⁸⁹ 都乾初牧師於五十年代初在調景嶺信主，加入調景嶺堂成為會友，並畢業於調景嶺宣道聖經學院；畢業後與同屆畢業同學轉到荃灣開荒佈道，建立了「荃灣堂」。

⁹⁰ 滕近輝牧師由1959年堂聯會成立起至1989年止，整整三十年當選為香港堂聯會/區聯會的主席。而都乾初牧師亦多次連任為香港區聯會的副主席。這時期，丘育靈牧師專責建道神學院的教學工作，在區聯會為顧問角色。

不斷向外植堂拓展，⁹¹ 也有餘力向其他有需要的堂會提供協助，成為聯會的中流砥柱。再者，這時期有數間獨立堂會選擇加盟香港宣道會，⁹² 無疑增添該會不少人才與實力。至於西差會方面，西教士領袖亦有足夠的胸襟與見識；他們有序地從五十年代的絕對主導地位，至六十年代調整為督導角色，再在較後時間轉為從旁協助的位置。

踏進七十年代，區聯會與西差會在地位上是平等的，而本地教會是有足夠條件脫離西差會而走上完全自立的道路。當時在本地工作的西教士亦深深感到，於不久將來香港教會就不需要他們了。不過，事情的發展卻出人意外。在 1973 年，剛出任香港西差會主席的貝約翰牧師(Rev. John H. Bechtel)，⁹³ 在與區聯會商討西教士在香港角色的會議桌上，滕近輝牧師卻主動向貝牧師提出，本地教會是十分需要西差會來推動聖工。滕牧師的邀請令西教士們都感到驚訝與喜出望外。從這時起，中西兩會攜手合作，在新市鎮及新區努力建立堂會、發展社區服務，雙方進入十八年的「夥伴合作時期」。⁹⁴ 直至 1991 年，西差會將一切事務移交區聯會，翌年總會停止差派西教士前來本地教會工作，這才正式完成香港宣教的任務。⁹⁵

⁹¹ 這包括：在偏遠地區成立的錦田堂、大埔堂及沙田村福音堂；與宣道會西差會在香港市區攜手建立的灣仔堂。

⁹² 六十年代加盟香港宣道會的獨立堂會包括：忠主堂、希伯崙堂、中國基督徒國語教會、尊主團契，併入山頂堂的長洲閩語教會，及加入北角堂的跑馬地基督教會。

⁹³ 貝約翰牧師是美國西教士貝光道牧師的兒子，在香港出生，在上世紀七十年代出任香港西差會主席。

⁹⁴ 參貝約翰：〈教會增長報告之三——中西合作〉，《世界華人教會增長研討會彙報》（香港：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1981），278–279；傅堅理牧師與本文作者的電郵通信記錄，2014 年 4 月 9 日。

⁹⁵ 〈香港宣道會西差會〉，《宣道文匯》33 (1997 年 8 月): 7。往後，美國總會仍差派西教士到香港，但香港西差會的工作，只關注在本地的越南難民與海外僑工、宣道廣播及中國大陸的宣教等事宜。

在香港宣道會本土化三十多年的歷程，西教士與華人信徒一直保持十分和諧與友好的關係。⁹⁶ 根據西差會的文字紀錄，另兩位前西差會主席貝約翰牧師及傅堅理牧師(Rev. Charles W. Fowler)的見證，這現象實有賴滕近輝牧師在區聯會卓越的領導才能。⁹⁷ 滕牧師具有美好的靈性、豐富的學養及謙和的性情，使他獲得宣道會一眾中、西同工的高度信任，樂意與他合作並一同推動本土化的進程。香港宣道會在滕牧師及一眾華人領袖的帶領下，能夠一步一步有序地邁向自立。而西差會亦樂見本地領袖及信徒愈趨成熟，漸漸地將福音的棒子交予華人手中，然後功成身退。

六、總結

香港宣道會的本土化過程，大致是根據美國總會所設定的路線，有計劃及有秩序地，以漸進的方式達致自治、自養和自傳的三重目標。

總括上文，在 1956 年宣道會在香港成立教區第三年的時候，西差會已推動本地教會本土化的工程，當年西教士委任兩位華人領袖為顧問，期望他們聯繫各個堂會以實施自養計劃，並籌組由本地信徒建立的聯會。1959 年，「宣道會香港堂聯會」正式成立，此乃本地教會開始走進自治的軌道；在同一時間，聯會實行「五年自養計劃」，期望於五年內脫離西差會在財政上的援助。1961 年，美國總會為協助本地堂會解決地方價格高昂的問題，因此透過香港西差會提供「購堂資助與貸款計劃」，以幫助本地教會如期達致自

⁹⁶ W. C. Newbern, "The Chairman's Report, June 1958-June 1959";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4."

⁹⁷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7";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8." 貝約翰牧師與本文作者的電郵通信記錄，2014 年 9 月 12 日；傅堅理牧師與本文作者的電郵通信記錄，2014 年 4 月 9 日、4 月 18 日。

養目標。1964 年，「五年自養計劃」完滿結束，自此香港教會在經濟上能自養自足。

在自傳方面，早在 1951 年香港宣道會已差遣本土人士前往海外宣教，「宣道會華人信徒團契」亦因此設立；這可算是該會自傳的起步點。至 1960 年，本地聯會開始成立「香港區聯會國外佈道團」的差會組織。1962 年，該佈道團差遣第一位宣教士赴越南宣教，是為本地教會差傳之創舉。其後，區聯會差遣眾多宣教士前往世界不同的地方宣教。除差傳外，香港宣道會亦早在五十年代末年開始展開在本地植堂的工作。1957 年，由華人主理的「宣道會新界開荒佈道部」已到偏遠的鄉村作調查及探訪，並聯合建道神學院「學生佈道團」作巡迴佈道。1959 年，西差會主席劉福群牧師鼓勵剛剛成立的堂聯會，推動轄下堂會開展植堂工作。在六十年代，北角堂率先前往新區或偏遠的鄉村佈道植堂。自七十年代起，本地堂會無論在物力及人力上都漸見規模，這時他們夥拍西差會前往港、九、新界不同的地方建設分堂；再加上八十年代「香港宣道會植堂十年計劃」的推行，該會無論在堂會的數量與聚會人數等各方面都有顯著增長，致使宣道會漸漸成為香港一個主要的基督教宗派。

上世紀香港宣道會本土化是緩緩進行但卻穩步地達至目標；從一些事例可反映不同時期的進度，比如：在 1962 年，「宣道會香港區聯會」的成立，並擬定了〈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會章〉。1964 年，「五年自養計劃」順利完成，致使本地教會達至自養的目標。同年，西差會與區聯會設立「聯合委員會」(Joint Committee)，以協調日後雙方在香港的事工。⁹⁸ 1968 年 11 月，香港區聯會向政府註冊成為一法團組織；自此，本地教會在「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的名下，可擁有堂會及機構的物業權，並且可以向政府申辦各種事務；這正正標誌着本地教會已達至

⁹⁸ Patters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5"; W. H. Holton,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6."

自治的目標。⁹⁹ 1975 年，西差會將建道神學院交由區聯會全權管理；並在同年 9 月，由華人牧者滕近輝牧師出任院長一職。1980 年，區聯會由西差會手中接管宣道書局，並易名為「宣道出版社」；許朝英先生受聘為首任華人社長。1991 年，西差會將香港所有社會服務的監管權責完全移交區聯會，完成了二十多年雙方在公共屋邨合作建立社區中心與植堂的任務。

由西方引入的宗派教會，邁向本土化並非一蹴而就的事情，其發展往往是透過西教士與當地信徒長時間的互動、溝通、理解與合作，方可順利圓滿地達成。中國解放前大部分的國內教會，其本土化進程大多被戰亂或政局打斷。一些尚未成熟的教會在西教士突然撤離的情況下，於短時間內迫於獨立成長而出現很多不良現象，這包括：偏激的教義、領袖攬權、教會淪為政治工具、甚或變成異端邪教。而每當環境平靜後，西教士再次重返宣教工場的時候，也容易與本地信徒產生誤會、磨擦、權力爭執、甚至出現分裂的狀況；這樣的事情時有發生，大大失卻了基督教會特有的本質。

相比之下，香港宣道會是依照西差會設計的路線，在長期和平安穩的環境下，有序地實施本土化政策。在上世紀五十年代，本地華人信徒是遵照西教士的領導和安排，開始走上本土化的道路。至六十年代，當本地信徒與聯會漸趨成熟，西教士亦有足夠寬廣的胸襟，不戀棧權力地位，慢慢將教會交到華人手中。踏進七十年代，本地聯會是可以不需西差會的協助而自行發展，但卻主動伸出友誼之手作挽留；在往後十八年的日子裏，雙方攜手拓展植堂，開啟中西夥伴合作的篇章；而本地教會更趨成熟，慢慢走上自立的階段，最後圓滿達成本土化的進程。

香港宣道會有良好與健康的發展，與該會能夠順利推行本土化政策有莫大的關係。中西美好和諧的合作關係促使本地教會快速成長，造就了不少華人牧者與領袖。本地信徒慢慢接過西教士的棒

⁹⁹ *Memorandum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f Christian & Missionary Alliance Church Union Hong Kong Limited*, re-print (Hong Kong: Carnival Printing Co., 2002); Bollback, "The Chairman's Report to Conference, 1969."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註冊及成立日期為 1968 年 11 月 8 日。

子，延續着宣信創會的精神，並且以本土文化與方式來宣揚福音、治理教會；如此，宣道會更能夠吸引本地人士信奉基督，並得以持續地發展。